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1)540/08-09(19)號文件

檔 號：CB1/PL/EA

環境事務委員會

2009年1月15日舉行的特別會議

關於管制停車熄匙的 最新背景資料簡介 (截至2009年1月8日的情況)

目的

本文件載述管制停車熄匙一事的發展，並概述在立法會會議及環境事務委員會(下稱"事務委員會")會議上提出的意見和關注事項。

背景

2. 本港很多司機在停車等候時，任由車輛的引擎空轉。除了某些司機是基於市民會接受的若干原因(例如緊急服務車輛的司機因運作上的需要而在車輛停下時仍須保持引擎運行，以及冷凍食品車的司機為保存冷藏櫃內的食品而必須開動引擎)而讓車輛的引擎空轉外，大多數司機是為了保持車廂的空調運行，讓自己較為舒適而任由引擎空轉(這情況在天氣炎熱時尤其常見)，結果犧牲了空氣質素。空轉的引擎與行車時的引擎的廢氣排放量比較表載於附錄。

3. 為提倡停車熄匙的好習慣，環境保護署(下稱"環保署")自1997年起一直推行公眾教育運動。環保署人員亦會在街頭推行有關運動，於空氣污染指數甚高的日子，前往污染較嚴重的地區，勸喻司機停車熄匙。然而，由於現時法例並無規定必須停車熄匙，因此司機無須接受環保署人員提出的勸告。這引起了應否透過立法管制停車熄匙的問題。

4. 在2000年7月至2001年1月期間，政府當局就管制停車熄匙的建議諮詢18個區議會和運輸業不同界別的人士，包括的士和公共小巴營辦商、貨車司機、公共巴士營辦商、學校巴士營辦商及工程車輛營辦商，當中提出的事項包括受管制的車輛類別、劃定禁止空轉引擎的地區和時段，以及設定准許引擎空轉的最長時限等。

5. 18個區議會的議員普遍同意，管制停車熄匙可減少在道路上等候的車輛排放廢氣對附近行人造成的滋擾。不少區議會議員均認為全面實施停車熄匙的規定並不可行，因為有些車輛基於運作上的實際需要，在停車後仍要保持引擎運行。此外，若司機在炎熱的天氣下停車等候期間需要關掉引擎及空調，可能會危害司機及乘客的健康。部分區議會議員擔心，若司機選擇在道路上繞圈而不關掉引擎，會令交通和空氣污染問題惡化。再者，若有關的管制計劃容許司機在車輛停下後，可以讓引擎維持運行一段時間才關掉引擎，可能會引起大量執法問題。另有區議會議員建議，若要管制停車熄匙，當局應設立一段合理的過渡期，讓司機適應有關的新規定。

6. 運輸業普遍同意應管制停車熄匙，以減少在道路上等候的車輛排放廢氣對附近行人和居民造成的滋擾，但亦表示向載客車輛實施全面的管制計劃，規定該類車輛在停車等候時關掉空調，會令司機和乘客感到不舒適，結果影響該類車輛的運作。

管制停車熄匙的建議

7. 政府當局根據收集所得的意見作出評估，認為若全面實施停車熄匙的規定，部分司機因運作上的需要，或為了在天氣炎熱時保持空調運行，可能會選擇在道路上繞圈而不關掉引擎，避免受到限制。由此產生的污染可能會抵銷管制停車熄匙所帶來的環保效益，或甚至有可能令空氣污染問題惡化。此外，某些車輛(例如混凝土車和緊急服務車輛)基於本身的實際需要，必須在停車後保持引擎運行。因此，任何管制計劃均不應影響該等車輛的正常運作。另外，全面執行管制計劃會引起執法問題，因為執法人員不易準確判斷某車輛是否只是剛剛開動引擎，又或是某車輛的引擎在停車後空轉了多少時間。

8. 其中一個較為切實可行的方案，是在行人和居民容易受到在道路上等候的車輛排放的廢氣影響的地區做點工夫。建議之一是考慮制訂守則，規定在巴士總站或的士站等候的專利巴士、的士及公共小巴，於運作上沒有需要維持引擎開動的情況下，必須關掉引擎。舉例說，專利巴士在上客前數分鐘才可開動引擎，而所有輪候乘客的的士／公共小巴(停泊在的士站／公共小巴總站最前的數輛的士／公共小巴除外)必須關掉引擎。

公眾諮詢

9. 在2007年11月，政府當局開展了一項為期5個月的諮詢工作，就建議立法規定在全港實施停車熄匙，徵詢公眾的意見。概括而言，如駕駛者在車輛停下時沒有關掉引擎，即屬違法，並會收到罰款額為320元的定額罰款通知書。然而，考慮到某些車輛的運作需要，該等車輛會獲得豁免 ——

- (a) 由於乘客正在上車或下車而須在路旁停下的車輛；
- (b) 在的士站的首兩輛的士或在公共小巴站的首兩輛公共小巴；
- (c) 正在指定車站讓乘客上車或下車的的士、公共小巴或巴士，包括在指定車站輪候期間向前駛動的的士、公共小巴或巴士；
- (d) 遇到特別交通情況(例如交通擠塞和交通意外)的車輛；
- (e) 護衛押運車輛(武裝車輛)、紀律部隊車輛和其他緊急服務車輛(例如救護車)；
- (f) 因某些輔助用途而必須開動引擎的車輛(例如冷凍櫃車和混凝土泵車)；及
- (g) 正在參與巡遊或獲運輸署批准的活動的車輛。

在諮詢期內，當局已透過不同渠道分發諮詢文件和問卷。在諮詢期於2008年3月31日結束時，政府當局接獲263份意見書和1 349份已填妥的問卷。公眾諮詢工作的詳細結果載於立法會CB(1)1595/07-08(03)號文件的附件。

10. 管制停車熄匙的建議普遍獲得社會支持，包括運輸業的支持。然而，不少業界人士(特別是非專利巴士、的士及公共小巴的營辦商)則要求當局給予進一步豁免，以迎合他們的運作需要。有業界人士亦建議設定一段短的寬限時間、在環境溫度高於一定溫度時給予豁免，以及在空氣污染指數超過100時加強執法工作。政府當局表示會考慮在諮詢期內收集到的所有意見，並將會與警方、運輸署及律政司共同制訂管制計劃的細節，包括法律架構、豁免範圍和執法安排。當局的目標是在2008年年底前落實管制計劃，然後在2009年上半年提出新法例供立法會審議，並在2009年內實施管制計劃。

立法會及事務委員會進行的商議工作

11. 事務委員會曾舉行多次會議，包括先後在2000年5月12日及2001年2月27日與交通事務委員會舉行兩次聯席會議，討論管制停車熄匙的建議。事務委員會又多次邀請團體代表，包括受影響行業、專業團體及環保團體出席會議參與討論。立法會亦在2005年12月7日通過議案，促請政府採取多項措施，包括立法規定停車熄匙，並優先規管私家車和政府車輛及車輛在學校和醫院範圍內的空轉引擎導致廢氣排放的問題。

12. 事務委員會在2008年5月26日的會議上，討論公眾諮詢的結果。雖然支持管制停車熄匙建議的政策意向，但部分委員強調這不應妨礙運輸業的運作。鑑於業界就遵守有關建議的困難提出了不少關注事項，委員懷疑政府當局可否在2008年年底前，訂出一個雙方均可接受的解決方案。然而，其他委員指出，實施管制停車熄匙的建議一事在經過多輪諮詢後依然進展緩慢，公眾對此感到灰心失望。該等委員表示沒有可能制訂一項各方均會接受的建議。為免進一步耽誤實施有關規定，當局可考慮在初期豁免若干類別的車輛遵守有關規定。在實施停車熄匙的規定一年後，當局可就各項豁免進行檢討。

最新發展

13. 政府當局計劃向事務委員會簡述立法管制停車熄匙的建議。此課題已編定在2009年1月15日的事務委員會特別會議上討論。

相關文件

政府當局就2000年5月12日環境事務委員會與交通事務委員會聯席會議提供的資料文件

<http://www.legco.gov.hk/yr99-00/chinese/panels/ea/papers/1948c03.pdf>

2000年5月12日環境事務委員會與交通事務委員會聯席會議的紀要

<http://www.legco.gov.hk/yr99-00/chinese/panels/ea/minutes/ej000512.pdf>

政府當局就2001年2月27日環境事務委員會與交通事務委員會聯席會議提供的資料文件

<http://www.legco.gov.hk/yr00-01/chinese/panels/ea/papers/a652c01.pdf>

政府當局提供的跟進文件

<http://www.legco.gov.hk/yr00-01/chinese/panels/ea/papers/a1666c.pdf>

2001年2月27日環境事務委員會與交通事務委員會聯席會議的紀要

<http://www.legco.gov.hk/yr00-01/chinese/panels/ea/minutes/ea270201.pdf>

政府當局就2007年11月26日環境事務委員會會議提供的立法會參考資料摘要

<http://www.legco.gov.hk/yr07-08/chinese/panels/ea/papers/ea1126-ep150v62-c.pdf>

政府當局就2007年11月26日環境事務委員會會議提供的資料文件

<http://www.legco.gov.hk/yr07-08/chinese/panels/ea/papers/ea1126cb1-283-3-c.pdf>

2007年11月26日環境事務委員會會議的紀要

<http://www.legco.gov.hk/yr07-08/chinese/panels/ea/minutes/ea071126.pdf>

政府當局就2008年1月8日環境事務委員會會議提供的資料文件

<http://www.legco.gov.hk/yr07-08/chinese/panels/ea/papers/ea0108cb1-519-34-c.pdf>

政府當局提供的跟進文件

<http://www.legco.gov.hk/yr07-08/chinese/panels/ea/papers/ea0108cb1-1009-1-c.pdf>

2008年1月8日環境事務委員會會議的紀要

<http://www.legco.gov.hk/yr07-08/chinese/panels/ea/minutes/ea080108.pdf>

政府當局就2008年1月16日環境事務委員會會議提供的資料文件

<http://www.legco.gov.hk/yr07-08/chinese/panels/ea/papers/ea0116cb1-594-8-c.pdf>

政府當局提供的跟進文件

<http://www.legco.gov.hk/yr07-08/chinese/panels/ea/papers/ea0116cb1-907-1-c.pdf>

http://www.legco.gov.hk/yr07-08/chinese/panels/ea/papers/ea0116cb1-1601-1-c.pdf

2008年1月16日環境事務委員會會議的紀要

<http://www.legco.gov.hk/yr07-08/chinese/panels/ea/minutes/ea080116.pdf>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09年1月8日

附錄

車輛引擎在行車和空轉時的 廢氣排放量比較

(註：假設車速為每小時25公里和車輛啟動了空調系統)

行車時的引擎與空轉的引擎的廢氣排放量比較				
	氮氧化物	粒子	一氧化碳	碳氫化合物
私家車	多2倍	可略而不計	多23%	多25%
柴油的士	多26%	多4倍	多40%	多1倍半
柴油小巴	多1倍	多4倍	多1倍	多3倍半
重型貨車	多1倍	多13倍	多1倍	多4倍